彭阳县白阳镇袁老庄村

村庄规划(2022-2035年)

一、项目名称

《彭阳县白阳镇袁老庄村村庄规划(2022-2035年)》

二、村庄类型

袁老庄村属于“整治改善类村庄”。

三、规划范围

袁老庄村包括老庄组、海河组两个村民小组，本次村庄规划范围涵盖袁老庄村整个行政管理范围。

四、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2022年－2035年，规划基期年为2021年；其中：

近期：2022-2025年；

远期：2026-2035年。

五、规划人口

至规划期末，预测袁老庄村户籍人口规模将达到634人，共198户，常住人口规模将达到314人。

六、规划方案

1、规划定位

以生态农业和生态养殖为核心，以红梅杏种植为特色的休闲宜居村庄。

2、国土空间格局

强化生态约束保护，突出交通引领支撑，形成“一心、一带、三空间”的国土空间格局。

一心：即村庄综合服务中心，按照“整合资源、综合利用、统一管理、服务群众”的原则，引领村庄全方位健康有序发展。

一带：以袁穆公路、彭石公路及两侧配套服务设施组成村庄空间发展带。

三空间：按照宜种则种、宜养则养的差异化发展思路，根据各地自然资源禀赋和现状条件，以多空间的方式发展农业生产、生态保护、村庄发展建设等。

村庄生态空间：以生态保护为核心，强化生态修复保护，完善生态补偿和后期管护机制。

村庄农业空间：按照现状耕地的分布情况，通过提质改造等手段，提升现有耕地的质量和配套设施，形成玉米、杂粮等规模种植区域。

村庄建设空间：集村庄建设、产业发展所组成的空间发展组团，交通便利、公共服务设施齐全。

3、国土空间管控

（1）永久基本农田管制规则

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应按照《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进行管控。禁止进行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不得擅自改变永久基本农田用途或者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进行非农建设。

（2）生态保护红线管制规则

批准的生态保护红线不得擅自调整。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破坏或者擅自改变生态保护红线标识标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调整生态保护红线准入清单。生态红线内的耕地可以正常耕作，但依法退耕还林（草、湿）的除外；居民生活点、农（林）场场部等生产生活设施可以正常使用，对建设用地、农用地规模严格控制，不得扩大现有用地规模。

（3）建设用地管制规则

4、产业发展规划

（1）产业发展定位

统筹城乡产业发展，结合彭阳县白阳镇产业发展策略、产业布局及袁老庄村特色资源禀赋，确定袁老庄村产业定位为：采用“种植－加工－养殖”分工协作的发展模式，实现村庄玉米、杂粮的高效种植，肉牛、肉羊的科学养殖，充分发挥村庄种养产业优势。同时以商业服务为契机，引领村庄农产品发展与周边地区形成横向联合，以一二三产业融合带动村庄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2） 产业发展布局

袁老庄村产业空间布局以现状产业及资源为基础，规划拓展村庄发展视野，以一、二、三产相结合为主要的发展路径，共同构筑袁老庄村美丽乡村的核心内涵，将产业重组落实到空间层面。

规划袁老庄村产业空间上以农业发展为契机，对村域产业进行布局，形成“一心、两轴、两点、多区”的产业空间布局结构。

一心：综合服务中心，以村委会所在地为中心，结合周边配套公共设施形成的产业发展服务核心。

两轴：以袁穆、彭石公路及两侧配套服务设施组成的村庄产业发展轴线，成为各产业发展的纽带，增强产业联动能力。

两点：分别为农贸交易区、饲草加工区，农贸交易区即红梅杏交易中心，交易中心作为村庄农产品流通的中心枢纽，对保障周边地区、城市农产品供应，解决农产品“买卖难”问题起到重要的作用。饲草加工区主要用于处理玉米、杂粮秸秆，为牛、羊等畜禽养殖提供饲料。

多区：

高效种植区：主要分布在村庄永久基本农田上，主要以玉米种植为主，其他粮食作物种植为辅。

畜禽养殖区：依托村庄现有养殖，优化调整用地布局，配套建设道路、供水、供电和粪便污水处理等设施，提供科学养殖服务，辐射带动周边农户通过肉牛和肉羊养殖产业增加收入。

生态涵养区：以现有林地及其他草地组成的生态保护区域为主，提升生态涵养功能，强化生态保护和修复，完善生态补偿和后期管护机制。

休闲服务区：以乡村振兴为契机，倡导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农家乐经济的发展，能带动当地农副产品快速进入市场，规划以现状农家乐为基础，进行提升改造，作为融合村庄一二三产业发展的切入点，为农民增收打开了一个无限空间。

红梅杏种植区：规划打造优质红梅杏种植示范基地，将村庄小农经济做成了商品经济，把特色产品做成了优势产业。